

甘肃省部门集中采购项目

磋 商 文 件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磋商文件编号: 2025zfcg00343

标 包 编 号: 001

项 目 名 称 :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

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

古勘探项目

采 购 人 :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代 理 机 构: 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附件:

-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的委托,对S10张 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以竞争性 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前来参加。

- 1. 磋商文件编号: 2025zfcg00343
- 2. 竞争性磋商主要内容:

拟对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进行招标,勘探面积257363平方米。最终以实际勘探面积结算。

3. 项目预算: 185. 30136万元 标包001采购预算: 185. 30136万元 **最高限价:** 185. 30136万元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 (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目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 (4)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彩色扫描件)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 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5.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磋商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磋商文件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点击"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磋商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磋商文件后,确定参加磋商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采购包,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磋商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磋商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响应文件,并完成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等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响应。

7.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8.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竞争性磋商时间、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9.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10. 磋商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远程磋商。

11.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和平路165号

邮编: 730000

联系人: 程若娟

联系电话: 0931-2138656

代理机构: 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家具市场1号楼606室

邮编: 730010

联系人: 刘万香

联系电话: 0931-8274576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 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	明	
1.1	项目名称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 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
1. 1	磋商文件编号	2025zfcg00343
2. 1	采购人	采购人: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和平路165号 联系人: 程若娟 联系电话: 0931-2138656
2. 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 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家具市场1号楼606室 联系人: 刘万香联系电话: 0931-8274576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1)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 (3)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 (4)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 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 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 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 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 彩色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彩色扫描件)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 (8)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4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

		W. Carlotte and the second sec	造的影響
		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企业声明函》。 2. 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包,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各方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4.2	采购标的对应 的中小企业划 分标准所属行 业	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	
6	联合体	不接受	
7	分公司参加磋 商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	
11. 1	现场踏勘(答 疑会)	不组织	
二、竞	争性磋商文件		
14. 2	磋商过程中可 能实质性变动 的内容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 \
14. 5	 磋商文件的组 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 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响应处理。加注"▲"号的产品 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 本章34.2款规定执行。
16. 1	构成磋商文件 的其他文件	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响	应文件	
21. 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2. 1	响应文件有效 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23. 1	响应文件数量	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 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 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及商务 技术文件。
23. 3	响应文件的签 署及规定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23. 5	参加竞争性磋 商时应提供的 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24. 1	响应文件提交 方式	本项目在全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

数光体

Ì

		雑念
24. 1	递交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	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四、响	应文件的评审与	竞争性磋商
26. 1	竞争性磋商时 间和地点	竞争性磋商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26. 2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 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 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3	竞争性磋商要 求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 8	竞争性磋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 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 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 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 处理。
33. 9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五、成	交结果信息公布	与供应商质疑
39. 1	公告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40. 3	供应商对磋商 文件提出质疑 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知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磋商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Ì

六、其	他规定	
46. 1	采购代理服务 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 以成交通知书确定的成交总价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47. 1	成交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 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其他 补充 内容	1份,副本1份, 文件至甘肃美述 至甘肃省公共 致)。 收件人 10025 邮寄地址	有供应商在开标会议截止后三天内须将纸质文件:正本电子版(U盘1份,U盘文件格式为PDF格式)邮寄投标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所邮寄的投标文件须与上传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内容保持一: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73616址: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城市场1号楼606室)
评过澄清谈判述等频议作审程、、标视会操	通能未投程目加该在议写人技共程各应人水中视频络以联到问派水标频体工入会议境证电醒,易可测。是良沟话后可网。是良沟话后可网	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义,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系统"地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 "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 2.5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 2.9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 2.10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 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 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2.11. 知识产权

2.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2.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 2.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 2.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2.11.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 3.2 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4.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磋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和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4.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4.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4.5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4.6 采购人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4.7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5. 关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若《竞争性磋商邀请》接受联合体的:

-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 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协议并在响应性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 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协议 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 加同一项目磋商。
-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 (5)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 (6) 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参加磋商

除联合体外,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磋商。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参加磋商

-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 单位分公司参加磋商。
- 7.2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9.1 无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0. 授权委托

10.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11. 现场踏勘

- 11.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现场踏勘。
- 11.2 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 11.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磋商文件

14. 磋商文件的组成



- 14.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 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
-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四章、采购需求
- 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
- 第六章、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 14.2 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4.3 本章第15.1款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4.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14.5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响应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章34.2款规定执行。
 - 15.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 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
- 15.1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方式和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16.1 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 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 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 间。

三、响应文件

17. 一般要求

1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

质性的响应。

- 1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 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 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17.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 17.4 响应文件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 17.5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8.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8.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
- (4) 联合协议(如有):
- (5) 报价一览表;
- (6) 报价明细表;
- (7)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8.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终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9. 报价

- 19.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 19.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供应商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25.1款的有关要求。
- 19.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 19.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0. 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20.1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文件、联合协议,否则将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21. 投标保证金

21.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2. 响应文件有效期

22.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本章第15.1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23.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 (含其对应的哈希值) 1份,以上所有内容均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2 电子响应文件的表述应清楚明晰,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 23.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 23.4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23.5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授权代表如在竞争性磋商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 23.6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无效报价。

24. 响应文件的递交

24.1 本项目在全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25.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25.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 25.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 25.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
 - 25.4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评审与磋商

26. 竞争性磋商要求

- 26.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使用"网上开标厅"参加会议。
- 26.2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6.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7. 磋商小组组建及工作

- 27.1 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 27.2 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工作,依据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27.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8. 竞争性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 28.1 从开始竞争性磋商,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竞争性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8.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29. 竞争性磋商程序

29.1 竞争性磋商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竞争性磋商、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供应商。其中,竞争性磋商按本章第33款情形进行。

30. 资格审查

30.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响应文件无效的,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1. 符合性审查

- (1)没有提供磋商响应声明、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任意一项的,未按 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
 - (2) 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3)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实质性响应审查:实质性响应是指电子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5) 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负偏离。负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认定。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32. 澄清

3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或 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 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2.2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系统中填写的报价与供应商上传的PDF格式文件报价不一致时,以PDF格式文件为准。磋商小组应按照PDF格式文件修正系统中填写的原报价。

33. 竞争性磋商

3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合格有效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3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3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3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 33.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3.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 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 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 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3.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33.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33.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 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具体评分

序	评审因素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
号	及分值			项分

			THE STATE OF THE S
投标报价 (10)	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分
2 商务部分 (28)	项目经验	投标人2023年1月至今承接过的类似项目 经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①项目种类 全部为考古勘探10万平方米以上的,每提 供一个得3分,此项最高得15分;②项目种 类考古勘探(10万平方米以上)不足5项 的,考古勘探10万平方米以上项目,每项3 分;考古勘探10万平方米以下项目,每项2 分;此项最高得13分;③项目种类全部为考 古勘探10万平方米以下的,每提供一个得 2分,此项最高得10分;注:须提供以上项目 合同,项目合同体现勘探面积和双方盖章 页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中,不 提供不得分;(最高得15分)。	15. 0 分
	业绩	投标人须熟悉甘肃考古学文化及考古地层信息,提供2023年1月至今相关证明资料,每提供一项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共计3分。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	3.0分

				175	, ~~ .;
			通知书)或协议文件并加盖公章,与其他 评分项目不重复计算。	V.	
		团队配置 人员	①投标人具有稳定的专业勘探人员。50人以上得5分;50人至30人得3分;30人以下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勘探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并承诺为本公司聘用人员,不提供不得分)②投标人应具有稳定的考古、文博、保护修复、测绘专业技术人员。以上人员配置,专科及以上每提供(1名博士加3分、1名硕士加2分、1名本科生加1分、专科生加0.5分),最多5分。(提供考古或相关专业毕业证或相关资质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提供社保证明)未提供的不得分,共计10分。	10.0 分	
3	技术部分 (62)	企业综合实力	①投标人提供能体现在考古项目的企业综合实力的优势(技术、项目评价、曾参加过考古重大项目,在考古工作劳务服务中投标人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数字化、修复技能、文物保护规划编制、三维测绘和信息化处理、资料整理等、专业、航拍)等技术、科技手段方面综合性业务能力优的得5分;②企业综合实力,内容详实、优势较明显的得3分;③企业综合实力一般,内容不明显突出的得1分;共计5分。	5.0分	
		服务总体 方案	针对本项目投标人关于地块文物勘探要求:①结合项目地块历史和现状,项目地块历史变迁的了解程度,勘探服务实施整体方案总体目标、工作流程、技术方案、项目开展的方法等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所在地文物法规的熟悉(应包括对甘肃地区和项目所在地区历史文化及相关考古成果的了解情况、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关键性	15.0 分	



问题,重点难点的把握程度、分析和技术 解决方案, 拟提供的考古勘探报告内容的 完整性和科学性),管理操作方案,项目 开展的方法满足本项目工作实际勘探需 要,内容阐述全面具体、针对性强,总体 思路清晰,解决方案详细且具备很强可操 作性的得15分;②服务实施整体方案、项 目实施过程中关键性问题、重点难点问题 的分析及解决方案较详细具体,管理操作 方案,项目开展方法满足本项目实际勘探 需要,内容阐述较全面具体、针对性较 强,总体思路较清晰,解决方案较详细且 具备较强可操作性的得12分; ③服务实 施方案重点难点的把握程度、分析及解决 方案内容具体但不详细,项目开展方法基 本满足本项目实际勘探需要,内容阐述基 本全面、解决方案具备可操作性的得8 分; ④实施方案重点难点问题的分析内容 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项目开展的方法内 容简单,或有缺项但不影响整体实施方案 内容,总体思路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4分;⑤实施方案中无重点难点问题的分 析或不透彻不具体,项目开展的方法内容 简单空洞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符或总体思 路模糊或缺项严重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 得分,共计15分。

进度计划 和保证措 施

①项目各阶段的进度计划、进度控制保证 | 7.0分 措施及质量控制保障措施、具有详细完善 服务保障方案和承诺,针对性强、全面完 整、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措施可操作 性强的得7分;②项目各项进度计划和保 证措施内容较详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 服务保障方案和承诺较详细完善、较全面

13	造价	
***		劉
#4	_	**
1		

	完整、进度计划安排科学较合理的得5分;③项目各项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内容不够详细具体,保障方案和承诺不详细具体,或有一项缺项的得3分;④项目各项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内容空洞无针对性,服务保障方案和承诺空洞无实际性或有缺项严重的得1分;注:需提供详细、可行且具有针对性的进度、服务保障方案和承诺,未提供的不得分。	
安全保障措施	①针对地下文物勘探野外作业施工和本项目的特点提供安全保障措施、保密措施,安全防范措施,根据措施制度全面完整具体,合理科学有效、针对性强、可行性和实际操作性强的得5分;②措施内容较全面完整,合理科学有效、可行性和实际操作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③措施内容不全面,内容空洞无实际性或无可行性或有缺项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共计5分。	5.0分
应急处理	①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内容详细、具体、健全且具有针对性强和实际可操作性优的得5分;②方案较健全具体但详细内容一般、针对性和实际可操作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3分;③方案内空洞不全面、不具体或无可操作性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或有缺项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共计5分。	5.0分
拟派项目 组的管理 人员	①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工作实际需求拟派项目组的管理人员及人员数量、专业技术人员能力、从业经历、配置合理性,人员经验丰富、配备合理充足,证明材料齐全、针对性强、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明确划分清	6.0分

是造的企	
海	

晰, 能够点对点完成各项工作等综合因素 优的得6分;②管理人员及项目组人员数 量配置合理,专业技术人员经验较丰富, 证明材料齐全、针对性较强, 人员岗位职 责分工较明确,满足工作需要的得4分; ③管理人员及项目组人员数量配置基本合 理,专业技术人员经验一般,人员分工较 明确,能基本满足工作需要,人员配备无 严重缺漏,证明材料不齐全但不影响整体 方案的得2分; ④配置不合理或内容有缺 项的或人员岗位职责分工不明确或管理人 员及项目组人员数量不能满足工作需要的 得1分;注:需提供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 书复印件或学历证书、社保证明等相关证 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①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考古勘探服务 所配备的专业设备、交通车辆等是否合理 并满足实际需求,设备齐全先进的得5 分;②所配备的专业设备、交通车辆等基 5.0分 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3分; ③配备的 专业设备、交通车辆等不能满足项目实际 需求的得1分: 注: 须提供相关设备和车 辆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在考古勘探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数 6.0分 字化、三维测绘和信息化处理、资料整理 等经验实力: ①专业航拍、三维测绘和信 息化处理等科技手段方面设备齐全先进, 且为本项目可提供的数字化及其他服务, 服务内容符合甲方需求,操作性等综合优

专业技术

力量

设备配置

的得6分;②科技手段方面,设备较齐 全,服务内容基本符合甲方需求,且有一 定操作性的得4分;③科技手段方面,设 备不齐全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2

分;注:提供相关案例证明或案例资料说明,未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在磋商现场针对本次项目重点难点、项目实施方案及保证措施、售后服务等进行磋商答辩,针对评委提出问题的回答思路清晰,综合横向比较:①回答全面详细,思路清晰对专家提出问题回答准确具体的得8分;②回答较全面,思路清晰但有部分考虑回答不完善得6分;③回答基本全面但不详细,条理不清得4分;④回答不全面一般得2分;不回答及不应答不得分;共计8分。注:现场答辩通过系统进行,答辩时间不超5分钟。	8.0分
--	------

3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34.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 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34.2 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35. 确定成交供应商

- 35.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35.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 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授权磋商小 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 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35.3 最后报价确定遵守本章第32.2条的规定。

36. 竞争性磋商终止

- 36.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37. 重新评审

37.1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 保密及串通行为

- 38.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38.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 3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代理机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 (2) 采购人、代理机构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的: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 参加竞争性磋商政府采购活动的;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的;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提交响应文件或者退出竞争性磋商或者放弃成交的:
- (7)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以及磋商小组成员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39. 成交信息的公布

3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40. 询问及质疑

- 4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磋商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 40.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 40.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磋商文件之日。
- 40.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0.5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 40.6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 40.7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4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书,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 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家具市场1号楼606室)

41. 成交通知书

- 4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履约保证金

- 42.1 若《采购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2.2 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43. 签订合同

- 43.1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 43.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3.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 43.4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43.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六、其他规定

46. 采购代理服务费

46.1 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 以成交通知书确定的成交总价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47.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47.1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 子服务系统自 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48. 其他规定

48.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 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 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

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

合同编号:

招标文件编号:

甲方: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乙方:

代理机构: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04月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 文物考古勘探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本着"既有利于国家基本建设,又有利于文物保护"的两利原则,为保证"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工作顺利实施,并更有效保护国家文化遗产不受损害,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国家文物局《考古发掘管理办法》《田野考古工作规程》等规定要求,就"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相关事宜,经双方协商签署本协议书。

一、合作双方

甲方: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乙方:

二、项目名称: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

三、工期: 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如有特殊情况工期顺延)

四、项目建设地点及勘探面积

拟对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进行招标,勘探面积257363平方米。最终以实际勘探面积结算。

五、技术标准

考古勘探技术服务的实施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17)、《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指导意见》(2016)、《田野考古工作规程》(2009)、《考古发掘管理办法》(1998)、国家文物局2017年新颁布的《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中标人应认真履行职责,增强责任心,保证考古工作符合科学要求,确保考古工作质量和文物安全。

1. 考古勘探技术服务

(1) 现场考古勘探工作结束后14个工作日内协议供应商应当将工作报告提交采购人,工作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勘探范围图、勘探过程描述、地层遗迹描述、主要收获(价值初判)、遗迹定位测量图、工作过程照片、相关建议等。

- (2)按照相关规定勘探,重要遗迹现场应重点卡探,进一步掌握遗迹形制,探明堆积范围和厚度,了解遗迹堆积和叠压状况,钻探深度为天然原始土层以下20厘米。
- (3) 勘探确定的遗迹分布范围与遗迹实际分布范围的水平偏差>20厘米, 深度误差>20厘米, 均视为小型质量事故; 偏差>30厘米, 深度误差>30厘米, 深度误差>30厘米, 均视为中型质量事故; 偏差>40厘米, 深度误差>40厘米, 均视为大型质量事故。
- (4) 不得发生漏探,不得对地下文物造成破坏。漏探率达1%,视为小型质量事故;漏探率达5%,视为中型质量事故;漏探率达10%,视为大型质量事故。
- (5) 小型质量事故,招标人提出书面警告,并扣除项目总金额的1%;中型质量事故,招标人提出严重警告,并扣除项目总金额的5%;大型质量事故,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退还已收到的项目金额,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处罚等),并赔偿招标人因此遭到的所有损失。
- (6)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地下遗存漏报、地下文物被严重破坏并由此造成重大影响的;因消极怠慢严重影响工作进度计划的,中标人应退还已收到的项目金额,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处罚等),并赔偿招标人因此遭到的所有损失。中标人以后不得参与招标人项目。
 - (7) 应安排具备测绘资质的专业人员进行全部测绘和后期处理工作。

2. 交付成果标准

中标人提交的所有成果性文件及资料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相关部门颁发的相关服务内容现行的规程、标准、规范、办法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下发的有关服务内容成果方面的文件、规定。乙方应对从事项目获得的任何资料及最终成果保密,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行成的所有科研成果、文件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提供给第三方。乙方若泄密,退还合同全部价款,另外需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补足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所提交的文件须保证著作权知识产权,不侵犯任何第三方个人、单位和其他组织的知识产权,否则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与上述泄密责任同等的法律责任。

3. 资料整理及提交

勘探结束后14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出具详细、准确的勘探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地下遗存的分布范围、性质、时代、结构、尺寸、深度等;勘探区域区位图、勘探区域等高线图、勘探区域总平面图、勘探区域与相关建设项目施工范围位置关系图(配合基本建设的考古勘探项目提供)、遗存分布图、遗迹现象平剖面图和地层堆积剖线图;勘探区域地形地貌全景照、勘探区域正射影像

图、地表遗存照、遗迹现象轮廓照片、勘探过程照等。勘探区域总平面图应采用国家地理坐标系统的1:1000地图为底图。提交的以上资料应符合《田野考古钻探记录规范》(WW/T0075-2017)相关要求。同时,在甲方整理以上资料和勘探报告编制过程中积极做好配合工作。

六、合同总额:

1. 协议总额: 大写:	
人民币(小写):	0

- 2. 合同总额包括项目所有服务、勘探、各项税费等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 3.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天数为日历日。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进场后,甲方先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30%预付款;后期根据勘探进度支付50%进度款;待全部勘探工作完成提交报告及相关资料经验收合格无任何质量问题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完税价),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剩余的20%;

付款采用银行转帐方式,具体如下:

户 名:

开户行:

账 号:

八、工程总体要求

-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田野考古工作规程》以及国家文物局 2017年新颁布的《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行)》等有关法律、条例规定,确保国家文化遗产不受破坏。
 - 2. 乙方必须对其成果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

九、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 1. 勘探前,甲方须将现场障碍物全部清除,并提供工程场地内地下设施(包括电缆、光缆、天然气管道及煤气管道等)的走向、深度、宽度及确切位置,以确保地下设施和施工人员的安全。工程中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协助,以保证文勘工作的顺利进行。
- 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以及国家文物局2017年新颁布的《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行)》进行施工,墓葬应加点卡出准确轮廓,加点位置偏差<10厘米,钻探深度为天然原始土层以下20厘米。勘探出的古遗址、古墓葬等古文化遗迹应有明显的地面标记。

- 3. 勘探结束15日内,向甲方出具七份详细、准确的勘探资料和正式勘探报告。地下遗存的资料须有明确的分布范围、性质、时代、结构、尺寸、深度等,考古勘探工作报告体例要严格按照国家文物局2017年新颁布的《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行)中的规定进行编写,编写格式要符合甲方的要求,勘探报告要求双面打印,采用小四字号。在提交以上资料的同时提交原始资料。
- 4. 勘探应提供的图纸包括: 勘探区域总等高线平面图、地层堆积剖线图、遗存分布图和遗迹现象平剖面图。
- 5. 照片包括: 总体区域地理位置照片、勘探区域正射影像图、地表遗存 照、遗迹现象轮廓照片。
- 6. 区域总平面图应以采用国家地理坐标系统的1:1000地图为底图,以以往测绘基点为基点,与以往测绘相拟合。
 - 7. 所有参与工作人员应具备相关保密资质或相关培训资格。
 - 8、在乙方施工期间,甲方将不定期进行现场质量监督。

十、违约责任

- 1.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应扣除误期赔偿费且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计收,每逾期一天扣除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0. 5%的违约金,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5%。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2. 如乙方不能交付报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就其余损失进行赔偿。
- 3. 乙方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此工程项目,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包分包, 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已收到的合同价款,并支付合同价款20%的 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就其余损失进 行赔偿。
- 4. 经发掘验证,勘探发现墓葬遗迹与实际遗迹的偏差>20厘米,深度误差>20厘米,均视为小型质量事故;偏差>30厘米,深度误差>30厘米,均为中型质量事故;偏差>40厘米,深度误差>40厘米,均视为大型质量事故。
- 5. 不得发生漏探。漏探率达1%,视为小型质量事故;漏探率达5%,视为中型质量事故;漏探率达30%,视为大型质量事故。
- 6. 小型质量事故,甲方提出书面警告,并扣除项目总金额的1%;中型质量事故,甲方提出严重警告,并扣除项目总金额的5%;大型质量事故,扣除项目总金额的10%。以上因质量问题产生的事故,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以后不得参与甲方项目。

- 7. 凡出现地下遗存漏报,造成地下文物被严重破坏并由此造成重大影响的,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总金额,并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处罚等),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 8. 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单项合同金额的30%赔偿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就其余损失进行赔偿。
- 9.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若甲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乙方接到通知后,未开始实际工作的,应退还甲方已付的工作费用。已开始工 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项目已经完成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费用。乙方单方终止 或不能按时完成所委托的工作,甲方有权向乙方索回已先行支付的经费,并保 留索赔的权利。

十一、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 1. 甲方在验收中若对勘探数据有异议时,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因勘探项目验收不合格而产生的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保障此项目质量合格。

十二、争议的解决

- 1.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一方违约时,守约方采取维权措施时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不限于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交通费等有关的一切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 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 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 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 2、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合同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其它

-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补充或订立补充协议。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甘肃省交易局一份,招标代理 机构执一份。



甲方(公章):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和平路165号 地址:

电话: 0931-2138656

邮编:7300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 月日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兰州民主西路支行 开户行:

账号: 2703002309200024790

乙方(公章):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月日

账号:

代理机构: 甘肃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家具市场1号楼606室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最终以和甲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磋商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文件)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 1. 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 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内容的总价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

二、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进场后,甲方先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30%预付款;后期根据勘探进度支付50%进度款;待全部勘探工作完成提交报告经验收合格无任何质量问题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完税价),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剩余的20%;

四、 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或根据采购合同规定,对供应商的交付成果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1、项目概述:

S10 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探项目,勘探面积 257363 平方米。

2、技术规格书及服务要求:

考古勘探技术服务的实施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17)、《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 物工作的指导意见》(2016)、《田野考古工作规程》(2009)、《考古发掘 管理办法》(1998)、国家文物局 2017 年新颁布的《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 行)等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中标人应认真履行职责,增强责任心,保证考古工 作符合科学要求,确保考古工作质量和文物安全。

(1) 考古勘探技术服务

- ①现场考古勘探工作结束后 14 个工作日内协议供应商应当将工作报告提交 采购人,工作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勘探范围图、 勘探过程描述、地层遗迹描述、主要收获(价值初判)、遗迹定位测量图、工作 过程照片、相关建议等。
- ②按照相关规定勘探,重要遗迹现场应重点卡探,进一步掌握遗迹形制,探明堆积范围和厚度,了解遗迹堆积和叠压状况,钻探深度为天然原始土层以下20厘米。
- ③勘探确定的遗迹分布范围与遗迹实际分布范围的水平偏差>20 厘米,深度误差>20 厘米,均视为小型质量事故;偏差>30 厘米,深度误差>30 厘米,均视为中型质量事故;偏差>40 厘米,深度误差>40 厘米,均视为大型质量事故。
- ④不得发生漏探,不得对地下文物造成破坏。漏探率达 1%,视为小型质量事故:漏探率达 5%,视为中型质量事故:漏探率达 10%,视为大型质量事故。
- ⑤小型质量事故,招标人提出书面警告,并扣除项目总金额的 1%;中型质量事故,招标人提出严重警告,并扣除项目总金额的 5%;大型质量事故,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退还已收到的项目金额,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处罚等),并赔偿招标人因此遭到的所有损失。
 - 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地下遗存漏报、地下文物被严重破坏并由此造成重大影

响的;因消极怠慢严重影响工作进度计划的,中标人应退还已收到的项目金额, 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处罚等),并赔偿招标人因此遭 到的所有损失。中标人以后不得参与招标人项目。

⑦应安排具备测绘资质的专业人员进行全部测绘和后期处理工作。

(2) 交付成果标准

中标人提交的所有成果性文件及资料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相关部门颁发的相关服务内容现行的规程、标准、规范、办法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下发的有关服务内容成果方面的文件、规定。乙方应对从事项目获得的任何资料及最终成果保密,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行成的所有科研成果、文件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提供给第三方。乙方若泄密,退还合同全部价款,另外需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补足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所提交的文件须保证著作权知识产权,不侵犯任何第三方个人、单位和其他组织的知识产权,否则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与上述泄密责任同等的法律责任。

(3) 资料整理及提交

勘探结束后 14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出具详细、准确的勘探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地下遗存的分布范围、性质、时代、结构、尺寸、深度等;勘探区域区位图、勘探区域等高线图、勘探区域总平面图、勘探区域与相关建设项目施工范围位置关系图(配合基本建设的考古勘探项目提供)、遗存分布图、遗迹现象平剖面图和地层堆积剖线图;勘探区域地形地貌全景照、勘探区域正射影像图、地表遗存照、遗迹现象轮廓照片、勘探过程照等。勘探区域总平面图应采用国家地理坐标系统的 1:1000 地图为底图。提交的以上资料应符合《田野考古钻探记录规范》(WW/T0075-2017)相关要求。同时,在甲方整理以上资料和勘探报告编制过程中积极做好配合工作。

(4) 工期

乙方应在协议签订后2个月内,协助甲方完成勘探工作。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致_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

文件编号) 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 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 约束力。
- 二、我方提交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其对应的哈希值,并保证响应文件 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 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 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H 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 2. 财务状况: 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 3. 纳税证明: 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 4.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彩色扫描件)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	
本供应商现参与	
件编号:)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	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兼营:
姓名:性别:年龄: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
<u>姓名、职务)</u> 为我方 <u>(项目名称)</u> 项目(<u>磋商文件编号</u>)磋商活动的合法代
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
宜。
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 <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注意事项:

-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 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 策。
 -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1)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响应。

注:

- 1. 以上要求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必须在首页或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其不具备参加磋商资格,且不允许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补正。供应商为国家机

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 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 原件彩色扫描件必须清晰、真实、有效。



三、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

(一)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 称(类 似项 目)	合同金 额(万 元)	面积 (m²)	合同签订日期	业主名 称、联系 人及联系 电话	用户盖章的履行合同 或中标(成交)通知 书的原件彩色扫描件 等相关证明材料所在 页码
1						
2						
3						
4						
5						

注: 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或提供虚假不实业绩,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于已完成项目,供应商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胖 五十十	联系人		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	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组	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和		
注册资金		其中	中级职和		
开户银行			初级职和		
账号			技	Ľ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本项目人员表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持何种资格证书	曾主持/参 与的同类项 目	职称	专业工龄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拟投入本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	----	--	----	--

职务		职称		专业、学历	V.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总 负责人年限			
		己完	成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规模	工期	担负的技术职务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坝目名林	尔:			
	竞争性硕	差商文件编号:			
	包号:_		_		
	条款 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Į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

-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 4. 偏离说明指磋商文件要求与磋商响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5. 供应商在《商务响应表》的磋商响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



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五)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完整详细阐述项目的服务总体方案。服务承诺书不给出统一格式,由供应商自行设计格式,自行组织材料。

(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 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 材料: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七)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包 号:

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文 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 应	偏离说明	说明

注:

-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 4. 偏离说明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与竞争性磋商响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5. 对于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采购文件未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技术响应表》的响应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 6. 《技术响应表》中竞争性磋商响应须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八)其他资料



四、联合协议(如有)

致_		(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	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	体共同申请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	(竞争

- 性磋商文件编号)的采购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 (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响应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磋商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参加磋商,履行成交义务和成交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五、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 探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2025zfcg00343

包号: 001

供应商名称	总价(万元)	工期(天)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供应商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 2. "报价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响应,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3. "报价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S10张掖至马鬃山高速公路张酒交界至马鬃山段工程选线文物考古勘 探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2025zfcg00343

包号: 001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工期 (天)	面积(平方米)	总价 (万元)	备注

注: 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自行填写表头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磋商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B. 良() C. 一般() D. 差()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B. 良() C. 一般() D. 差()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B. 良() C. 一般() D. 差()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B. 良() C. 一般() D. 差()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说明:本表格由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成交公告发布 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 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供应商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使用。

二、系统概述

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响应工具可以创建新的响应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响应项目文件;工具导入磋商文件(.zbsx),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生成响应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响应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电子交易系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响应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供应商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供应商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供应商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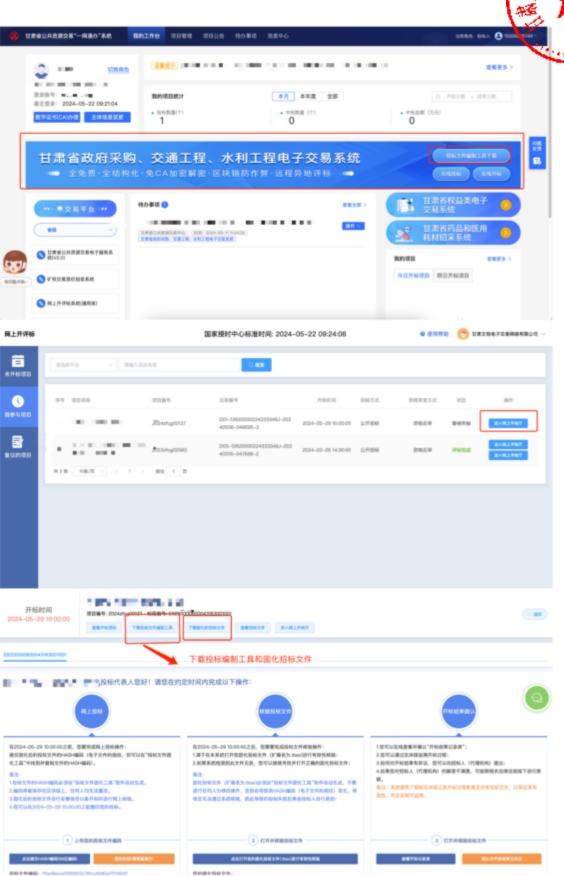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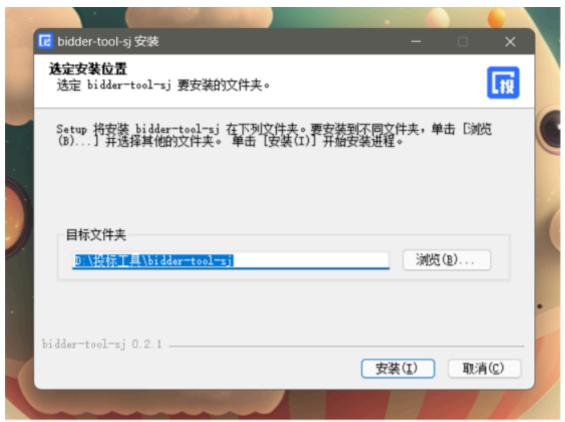
2.一网通办首页

供应商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供应商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安装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响应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导入招标文件磋商文件

打开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响应文件,上传下载好的磋商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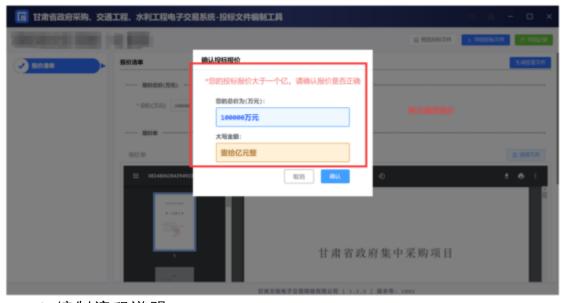
甘肃省政府第 子交易系统-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历史投标文件		
新建项目 选择对应的招标文件(.z	5 .40	投标文件名称: 【演示】多轮报价 文件类型: 报价单 更新时间: 2024-01-25 11:00:42 招标文件编码: 1cbec2b0af5b824594626ec434ae3681	15	
招标文件: 设置制作完后投标文件的	选择招标文件 保 存路径及文件名	投标文件名称: 【演示】政府采购非招标项目投标文件 文件类型: 投标文件 更新时间: 2024-01-25 10:50:49 招标文件编码: 1cbec2b0af5b824594626ec434ae3681	15	
文件名称:	填写文件名称	投标文件名称: 【演示】政府采购公开项目 文件类型: 投标文件 更新时间: 2024-01-24 17:13:36 招标文件编码: 0a361350d9033c89aedc8c685bd62c83	10	
温馨提示:	选择路径 取消 ・・・・・・・・・・・・・・・・・・・・・・・・・・・・・・・・・	投标文件名称: 【演示】水利工程项目 文件类型: 投标文件 更新时间: 2024-01-08 09:56:31 招标文件编码: 5a25964e550295da51724b5a4f041900	t	
防止杀毒软件误删除互联互致	も退出360安全卫士、金山毒霸等杀毒软件、 通答章工具等软件。 公司 1.2.4 版本号: 1002	投标文件名称: 【演示】交通工程第二倍封 文件类型: 投标文件 更新时间: 2024-01-05 17:24:11 招标文件编码: ee7955e22f32235dcb38e4375c733164	10	

5.多轮报价

供应商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响应文件,显示多轮报价按 钮,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报价单填写:



- 6.编制流程说明
- 6.1签章说明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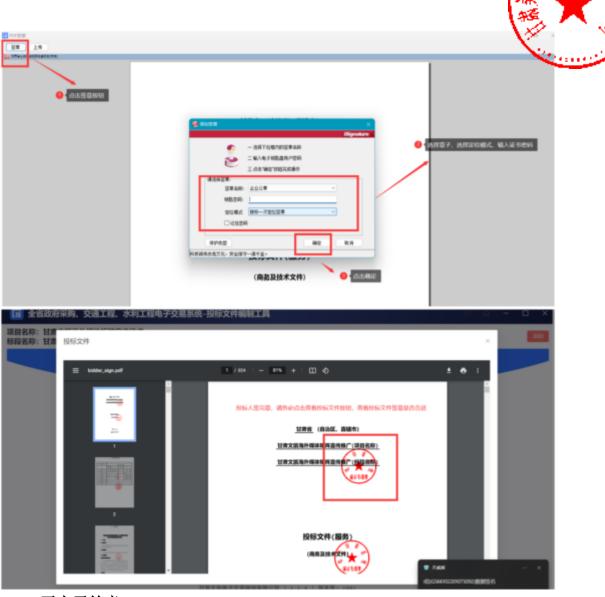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供应商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为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6.2编制流程说明

6.2.1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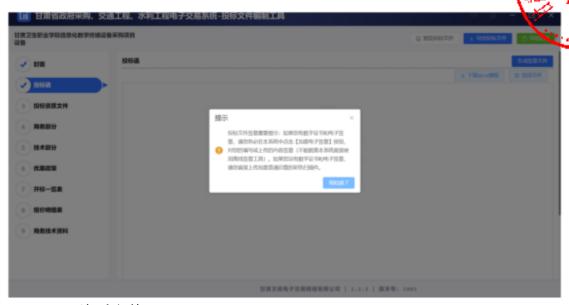
供应商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6.2.2响应函

供应商上传PDF版的响应函。页面可以预览响应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3资质文件

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4商务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6.2.5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6.2.6优惠政策

如果供应商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 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6.2.7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设定的报价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8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 可以添加行, 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 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6.2.9商务技术资料

供应商需要响应磋商文件设定的响应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响应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响应文件。



6.2.10预览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 看响应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6.2.11导出响应文件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响应文件



生成响应文件



查看响应文件完整性



导出响应文件

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导出响应文件。



• 导出固化响应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 一份是响应文件编码; 一份是PDF版的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

- (1)响应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 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响应文件按钮,仔细查看响应文件。
- (3) 导出响应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响应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响应文件是否盖章。
 - 7. 开标系统
 - 7.1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磋商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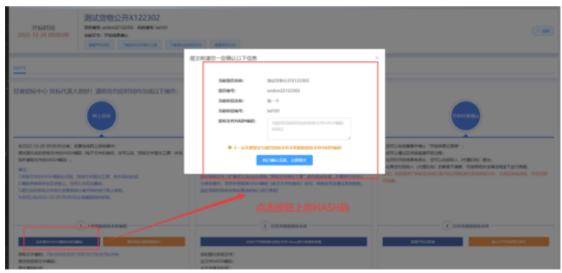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磋商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磋商文件





7.2上传哈希值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 上传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有所变化, 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7.3上传核验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响应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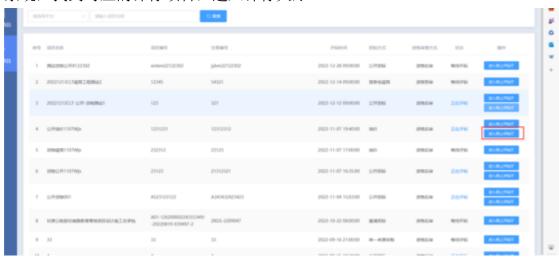
7.4确认报价结果

供应商在报价结果确认环节,查看报价记录,对报价结果进行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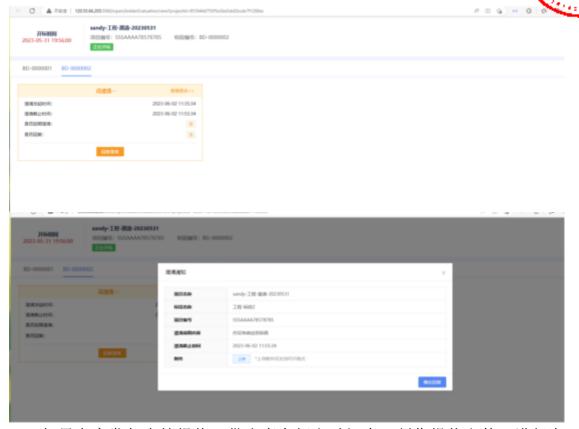


7.5澄清、多轮报价文件上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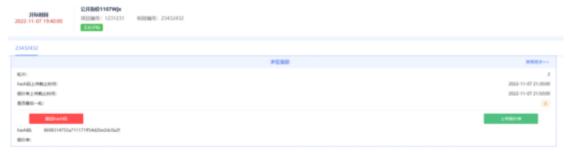
评标时,供应商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 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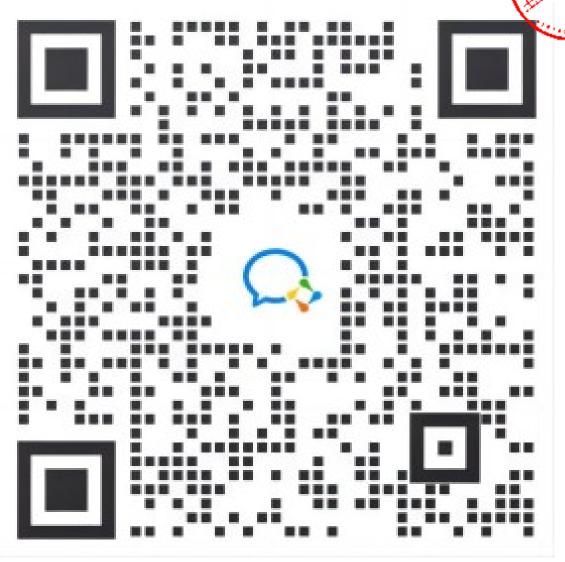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 供应商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一"数字证书(CA)办理"一"用户及证书办理"一"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 http://www.jian-yi.com 】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一"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办理: 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 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小时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 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 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 安全软件。



2.操作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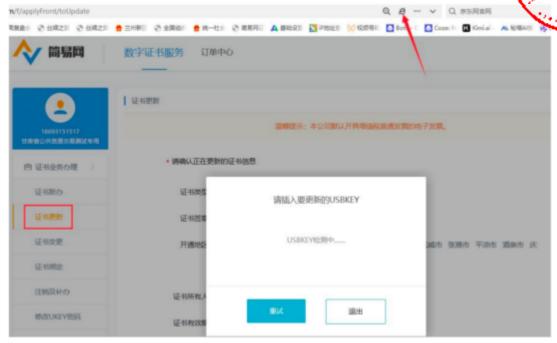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更新: 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 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 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锁):
-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 注:请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IE浏览器进行操作。



5.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 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 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 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 的安全软件。



2.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变更: 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 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 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 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 核。

5.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 "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 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 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1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 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 4006369888 13609362661